



## 4月15日起，調整國籍航空公司抵臺航班之機組員檢疫防疫措施

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今(14)日表示，經重新審視國籍航空公司外站管制措施、機組員機上全程防護、管理查核機制及完備民航相關法規後，自明(15)日起(以航班抵臺時間計算)，國籍航空機組員返國後檢疫防疫措施，調整如下：

1. 入境旅遊疫情第三級地區(長程航班)：3天居家檢疫(結束當日核酸檢驗陰性)+11天自主健康管理。
2. 當班往返且未入境旅遊疫情第三級地區(短程航班)：14天自主健康管理。

指揮中心進一步指出，接種疫苗為最具成本效益之傳染病防治措施，國籍航空機組員為COVID-19疫苗公費接種對象，於完整接種兩劑疫苗兩週後，其返國後檢疫防疫措施，將再調整如下：

1. 長程航班：7天自主健康管理，結束當日檢驗通過即解除。
2. 短程航班：免自主健康管理，應落實防疫新生活。

指揮中心重申，國籍航空公司及其組員應嚴格落實外站管理、機上全程防護、持續派飛管理等措施，以兼顧國內防疫安全及機組員身心健康。如違反交通部「國籍航空公司實施機組人員防疫健康管控措施作業原則」，將從重裁罰違規機組員及所屬航空公司。

發佈日期 2021/4/14